

证券代码：839625

证券简称：德海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0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一、本次核销资产概况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确认无法收回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本次核销金额合计人民币 609,332.49 元。核销的相关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因账龄过长、催收无果等原因，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并确认无法收回，为客观体现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述坏账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财务部对已核销的应收款项进行备查登记，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公司也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资产的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01 月 0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01 月 02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

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资产的说明

本次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对本年度净利润及其他财务指标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核销资产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核销资产事项。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1 月 02 日